

#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概况

##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 基本职能

做好地方调查服务工作，着力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负责组织实施地方党委、政府布置的各项抽样调查服务；负责组织实施地方专项调查工作，建立健全和完善专项调查网络体系；负责组织实施地方调查的业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 2018年重点工作

2018年，调查服务中心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省十一次、市十三次、县十四次党代会会议精神，围绕深入落实全市“东进”战略部署，奋力加快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国家中心城市、东北门户城市和东成都主城区的部署要求，全面构建方法科学、独立灵活、获取直接、手段先进的国家调查队体系。

(一) 抓好住户调查新样本电子记账推进工作

拟选取部分调查点采取使用“记账易”APP的方式，进行电子记账工作。与传统的纸质记账方式相比，“记账易”系统上手容易、操作简单，不受空间和时间限制，不受电脑网络限制，无网先记录，有网再上传，具有“省力”、“省时”等优势。推行住户调查电子记账能够有效确保源头数据真实可信，提高记账效率，节省记账户的时间精力，对记账户收支数据实现最大程度的隐私保护。同时“记账易”系统便于调查队随时掌握调查户记账情况，了解调查户的收支情况，方便调查队业务人员及辅助调查员及时发现问题，及时与调查户沟通，从而保证住户调查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一步提高数据质量，更真实可靠的反映全县居民的收支水平。

## （二）进一步推进对地调查示范点打造工作

继续跟进双江社区示范点建立工作，汲取多方经验和考核要求，在展示对地遥感工作的基础上，丰富示范点内容，将示范点工作落到实处。不仅要将对地遥感工作展示出来，也要让示范点在今后的工作与无人机遥测中，发挥其作用，突显其特点，为农业宣传，农业调查，和农业人员而服务，不止是一个展示的平台，也是一个工作

的场所。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 2、人员情况

截止 2018 年 1 月，共有编制 7 名，实有在职人员 7 人。其中：事业编制 7 名，实际 7 人。

## 第二部分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1.2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01.2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8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41 万元。

##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1.23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278.71 万元减少 77.48 万元，下降 27.8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三农普遥感测量项目结束。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1.85 万元，占 85.4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96 万元，占 7.4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0 万元，



占 0.99%；住房保障支出 12.41 万元，占 6.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2010501 行政运行：预算数为 61.9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58.08 万元增加 3.82 万元，增长 6.5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国家政策变化引起的人员经费增加及相应的社保缴费变动。主要用于工资奖金津补贴、绩效工资、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物管费、维修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它交通费、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奖励金。

2、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29.96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40.70 万元减少 10.74 万元，下降 26.3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功能科目的使用进行调整。

3、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预算数为 80.0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87.56 万元减少 7.56 万元，下降 8.6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调查项目减少。

4、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数为 10.69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7.63 万元增加 3.06 万元，增加 40.1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功能科目的使用进行调整。

5、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算数为 4.27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4.27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未纳入 2017 年年初预算。

6、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预算数为 2.0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1.89 万元增加 0.11 万元，增加 5.8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原因缴费基数发生变化。

7、2210201 住房公积金：预算数为 12.41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4.95 万元增加 7.46 万元，增加 150.7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功能科目的使用进行调整。

### **三、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7.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管费、差旅费、维修费、

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它交通费用、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万元，主要包括：奖励金。

#### **四、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 年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 **（二）公务接待费**

2018 年预算安排 6.99 万元，与 2017 年预算持平。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8 年预算安排公务用车经费 0 万元。

#### **五、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说明**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2018 年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

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201.23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278.71 万元减少 77.48 万元，下降 27.8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三农普遥感测量项目结束。

### **七、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收入预算 201.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1.23 万元，占 100%。

### **八、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部门预算本年支出总计 201.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91.27 万元，占 45.36%；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109.96 万元，占 54.64%。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合计 17.25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7年，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无车辆，单位无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018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未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目标管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金堂县调查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指反映统计抽样调查队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

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



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及运转类项目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